

关于重庆市长寿区 2016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一、全区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201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3,67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5.1%，增长10.1%，加上上级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收入总计773,519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644,667万元，比上年增长8.2%，加上上解市级、地方债券置换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等，支出总计773,519万元。全区实现收支平衡。

与2016年执行数相比，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和结转下年均增加23万元，主要是向区人大报告后上级补助新增23万元（微型企业财政扶持政策补助23万元），相应地增加了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按照规定结转下年使用。以上均为决算办理中的正常对账调整。

表1：201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执行数	决算数	支出	执行数	决算数
总计	773,496	773,519	总计	773,496	773,519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3,676	373,676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4,667	644,66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59,812	259,835	(二)上解市级支出	14,735	14,735
(三)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1,000	81,000	(三)债券还本支出	51,000	51,000
(四)上年结转	39,120	39,120	(四)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900	29,900
(五)调入资金	7,221	7,221	(五)结转下年	33,194	33,217
(六)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67	12,667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6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38,25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4.5%，增长 12.7%，加上上级补助、专项地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总计 814,644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7,921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9%，加上上解市级、地方债券置换还本支出、调出资金和结转下年等，支出总计 814,644 万元。全区实现收支平衡。

与2016年执行数相比，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结转下年均增加1,592万元，主要是向区人大报告后上级补助新增1,592万元（新增建设用地使用费结算补助1,592万元），相应地增加了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按照规定结转下年使用。以上均为决算办理中的正常对账调整。

表2：2016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执行数	决算数	支出	执行数	决算数
总计	813,052	814,644	总计	813,052	814,644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38,253	538,253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7,921	627,921
(二) 上级补助收入	26,681	28,273	(二) 上解市级支出	3,015	3,015
(三) 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21,100	221,100	(三) 债券还本支出	161,100	161,100
(四) 上年结转	27,018	27,018	(四) 调出资金	7,132	7,132
			(五) 结转下年	13,884	15,47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6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6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6.8%，加上上级补助等，收入总计 2,588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8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和结

转下年等，支出总计 2,588 万元。全区实现收支平衡。

与 2016 年执行数相比，收支总量无变化。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我市社会保险实行市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级统一编制，区县不单独编制。2016年，在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中我区社会保险基金保费征收及待遇支出完成情况如下：全区社会保险基金保费征收194,101万元，增长4.21%，完成市级下达计划的103.27%。其中：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收115,998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征收5,778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征收51,446万元，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征收9,981万元，失业保险基金征收2,999万元，工伤保险基金征收6,112万元，生育保险基金征收1,787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实现待遇支出317,766万元，增长10.10%。其中：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11,379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5,306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40,047万元，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支出41,315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3,931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3,537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2,251万元。

与 2016 年执行数相比，基本养老保险保费收入合计调增 469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保费收入调增 468 万元，是根据决算口径，将原在计提科目列报的当年提前退休人员一次性计提的养老保险费收入调整列为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保费收入调增 1 万元是四舍五入取整数的调整。待遇支出合

计调减 246 万元，其中：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待遇支出分别调减 534 万元和 15 万元，均是根据决算口径，将从长寿区参保转移到重庆市以外的省市参保而划出的资金列为转移支出，相应调减待遇支出；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支出调增 1 万元是四舍五入取整数的调整；生育保险基金待遇支出调增 302 万元，是根据决算口径，将原在医疗费用科目支出的生育保险医疗费用调整为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2016 年通过市财政局转贷我区政府债券 30.21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9 亿元，置换债券 21.21 亿元。截至 2016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76.3 亿元，控制在市政府核定的我区 78.5 亿元政府债务限额之内。加上或有债务，全区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20.98 亿元，总债务率为 71%，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根据《预算法》《重庆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规定，下面重点报告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73,676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259,835 万元、下级上解 239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1,000 万元、上年结转 38,316 万元、调入资金 7,221 万元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67 万元等，收入总计 772,954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3,498 万元，加上补助下级 31,730 万元、上解市级 14,735 万元、地方债券置换还本支出 51,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900 万元和结转下年 32,091 万元等，支出

总计 772,954 万元。区本级实现收支平衡。

表 3：2016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一、收入总计	592,623	622,723	772,931	772,95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7,800	355,400	373,676	373,676
(二) 上级补助收入	172,716	180,216	259,812	259,835
(三) 下级上解收入			239	239
(四)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5,000	81,000	81,000
(五) 上年结转	38,316	38,316	38,316	38,316
(六) 调入资金	1,124	1,124	7,221	7,221
(七)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67	12,667	12,667	12,667
二、支出总计	592,623	622,723	772,931	772,95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6,856	586,956	613,498	613,498
(二) 补助下级支出	22,340	22,340	31,730	31,730
(三) 上解市级支出	13,427	13,427	14,735	14,735
(四) 债券还本支出			51,000	51,000
(五)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900	29,900
(六) 结转下年			32,068	32,091

备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大于调整预算支出数主要是年度执行中增加的专款收入相应增加支出造成。

与2016年执行数相比，上级补助、收入总计和各项结转下年支出均增加23万元，主要是向区人大报告后上级补助新增23万元（微型企业财政扶持政策补助23万元），相应地增加了收入总计，并按照规定结转至下年支出。以上均为决算办理中的正常对账调整。

区本级预备费预算 5,800 万元，实际支出 5,792.05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民生项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并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其中，公共安全相关支出 1,440.80 万元（反扒和摩托车巡逻协勤队员专项经费、校园安保专项经费等）、民生项目支

出 2,750.34 万元（创建全国文明城区专项经费、贫困户危房改造资金、区级储备粮补贴资金等）、其他支出 1,600.91 万元（人民代表换届选举专项经费、群团改革经费等）。

三、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38,253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28,273 万元和专项地方债券转贷收入 221,100 万元和上年结转 27,018 万元等，收入总计 814,644 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5,232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 3,015 万元和补助下级 2,689 万元、地方债券置换还本支出 161,100 万元、调出资金 7,132 万元和结转下年 15,476 万元等，支出总计 814,644 万元。区本级实现收支平衡。

表 4：2016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决算数
一、收入总计	565,105	625,105	813,052	814,644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15,000	515,000	538,253	538,25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3,087	23,087	26,681	28,273
（三）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0000	221,100	221,100
（四）上年结转	27,018	27,018	27,018	27,018
二、支出总计	565,105	625,105	813,052	814,644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53,000	613,000	625,232	625,232
（二）补助下级支出			2,689	2,689
（三）上解市级支出	10,981	10,981	3,015	3,015
（四）债券还本支出			161,100	161,100
（五）调出资金	1,124	1,124	7,132	7,132
（六）结转下年			13,884	15,476

与2016年执行数相比，上级补助、收入总计和结转下年均增加1,592万元，主要是向区人大报告后上级补助新增1,592万元（新增

建设用地使用费结算补助1,592万元),相应地增加了收入总计,并按照规定结转至下年支出。以上均为决算办理中的正常对账调整。

四、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467万元,加上上级补助2,121万元等,收入总计为2,588万元。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78万元,加上调出资金89万元和结转下年2,121万元等,支出总计2,588万元。区本级实现收支平衡。

与2016年执行数相比,收支总量无变化。

2016年,在区委的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政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扎实践行五大发展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深化财税改革,强化财政收支管理,扎实推动各项财政工作,全区地方财政收入完成91.2亿元,增长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4亿元,增长10.1%;全年财政民生支出41.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例达到64.7%,圆满完成了区十七届人大第六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任务,推动了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做出了积极贡献。

附表 1:

2016 年全区财政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元：万元

收 入	决算数	增长
地方财政收入	912,396	1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3,676	10.10%
（一）税收收入	281,290	13.70%
增值税	51,503	
营业税	27,810	
企业所得税	19,102	
个人所得税	4,731	
资源税	1,3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79	
房产税	15,566	
印花税	5,1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95,517	
土地增值税	7,260	
耕地占用税	13,131	
契税	23,420	
（二）非税收入	92,386	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38,253	12.7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67	-96.10%
地方财政支出	1,272,966	1.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4,667	8.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7,921	20.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8	-99.70%

附表 2:

2016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元: 万元

收 入	决算数	支 出	决算数
合计	772,954	合计	772,9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3,676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3,498
(一) 税收收入	281,290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8,287
增值税	51,503	国防支出	678
营业税	27,810	公共安全支出	36,057
企业所得税	19,102	教育支出	103,308
个人所得税	4,731	科学技术支出	7,304
资源税	1,34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3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7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19
房产税	15,56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359
印花稅	5,128	节能环保支出	42,357
城镇土地使用税	95,517	城乡社区支出	95,474
土地增值税	7,260	农林水支出	37,108
耕地占用税	13,131	交通运输支出	14,187
契稅	23,42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347
(二) 非税收入	92,38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609
专项收入	9,362	金融支出	6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1,327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5,179
罚没收入	4,432	住房保障支出	21,555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25,66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49
其它收入	1,603	其他支出	1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59,835	债务付息支出	6,032
三、下级上解收入	239		
四、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1,000		
新增债券	30,000	二、补助下级支出	31,730
置换债券	51,000	三、上解市级支出	14,735
五、上年结转	38,316	四、地方政府债券置换还本支出	51,000
六、调入资金	7,221	五、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900
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67	六、结转下年	32,091

附表3:

2016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支决算表

单元: 万元

收入	决算数	支出	决算数
合计	399,843	合计	399,843
一、上级补助	259,835	一、转移性收入用于本级支出	240,387
(一)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43,643	二、上解支出	14,735
消费税和增值税税收返还	29,487	(一) 体制上解	7,049
所得税基数返还	2,120	(二) 专项上解	7,686
均衡性转移支付	20,094	三、补助下级(镇)	31,730
老少边穷转移支付	244	(一) 一般性转移支付	21,212
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8,781	保障性转移支付	17,757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2,739	事务性转移支付	2,265
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	8,903	激励性转移支付	1,190
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	6,336	(二) 专项转移支付	10,518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	27,173	一般公共服务	4,764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1,678	文化体育与传媒	112
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1,850	社会保障和就业	2,531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8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795
固定数额补助	17,607	城乡社区	1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9,861	农林水	2,314
结算补助	5,970	资源勘探信息等	1
(二)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6,192	四、债券还本支出	51,000
一般公共服务	30	五、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900
公共安全	251	六、结转下年	32,091
教育	6,114		
科学技术	583		
文化体育与传媒	791		
社会保障和就业	18,50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4,437		
节能环保	27,348		
城乡社区	2,174		
农林水	22,218		
交通运输	6,883		
资源勘探信息等	1,404		
商业服务业等	3,821		
住房保障	8,734		
粮油物资储备	2,379		
其他收入	520		
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81,000		
三、上年结转	39,120		
四、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67		
五、调入资金	7,221		

附表4:

2016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支出决算表（按镇分）

单位：万元

镇	决算数
补助下级（镇）合计	31,730
但渡镇	1,734
邻封镇	2,467
长寿湖镇	3,310
云集镇	2,532
双龙镇	2,680
龙河镇	2,948
海棠镇	1,650
云台镇	2,946
石堰镇	3,353
葛兰镇	3,737
洪湖镇	2,609
万顺镇	1,764

备注：纳入区本级支出的各街道转移支付决算数分别为：菩提街道 2,130 万元、凤城街道 5,458 万元、晏家街道 3,925 万元、江南街道 2,196 万元、新市街道 1,826 万元、渡舟街道 2,928 万元、八颗街道 2,733 万元。

附表5:

2016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 万元

收入	决算数	支出	决算数
合计	814,644	合计	814,644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538,253	一、政府性基金支出	625,23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387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66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7,33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35,762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	222
污水处理费收入	438	(二) 城乡社区支出	589,08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87,321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1,510
		污水处理费	255
		(三) 农林水支出	23,781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373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42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20,979
		(四) 其他支出	1,764
		其他政府性基金	63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8,273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8
三、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21,100	彩票公益金	1,083
新增债券	60,000	(五) 债务付息支出	3,046
置换债券	161,1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046
四、上年结转	27,018	二、补助下级支出	2,689
		三、上解市级支出	3015
		四、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置换还本支出	161,100
		五、调出资金	7,132
		六、结转下年	15,476

附表6:

2016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决算数	支 出	决算数
合计	2,588	合计	2,588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67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8
利润收入	467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8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121		
三、上年结转			
		二、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89
		三、结转下年	2,121